

福建龙溪轴承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九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龙溪轴承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九届十二次董事会通知于2025年11月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5年11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会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
1.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同意选举陈育生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包括唐炎钊先生、沈维涛先生、陈育生先生，其中唐炎钊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；

2.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：同意选举陈育生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；战略委员会委员包括陈晋辉先生、陈育生先生、陈志雄先生、杨晓蔚先生、唐炎钊先生，其中陈晋辉先生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

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，董事会同意聘任黄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聘任期限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龙溪股份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0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龙溪轴承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11 月 12 日